

证券代码：600803

证券简称：新奥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44

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7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按照预定时间于2021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12名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12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有表决权的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新奥股份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王玉锁先生、于建潮先生、蒋承宏先生、王子峥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新奥股份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6 月 2 日